

##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于近日发出书面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 11 位，实到董事 11 位。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王治卿董事长主持，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美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周美云先生被董事会任命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任期自 2017 年 2 月 8 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即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

周美云先生的简历如下：

周美云，现年 47 岁，现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周先生于 1991 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本公司财务部主管、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2011 年 5 月起任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周先生 1991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1997 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现称为华中科技大学）西方经济学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高级会计师职称。

除前述披露外，周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无其他关系，亦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周先生从未遭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相关部门惩处，亦从未遭受任何证券交易所制裁。

董事会谨此欢迎周美云先生获新委任。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蔡廷基先生、张逸民先生、刘运宏先生、杜伟峰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8日